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地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買入、購買或認購以下所述結構性產品的邀請或要約。

無抵押結構性產品

由

BNP PARIBAS ISSUANCE B.V. (「發行人」)

(於荷蘭註冊成立，其法定所在地位於阿姆斯特丹)

發行

法國巴黎銀行

(於法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無條件及不可撤回地擔保之

保薦人

法國巴黎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澄清公佈

謹此提述發行人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刊發有關以下結構性產品(「**產品**」)的估量剩餘價值通知(「**通知**」)。

	證券代號
1	51441

務請垂注，產品的每份權利的牛熊證數目應為「500.000」，而並非「485.437」。

本公佈中未加定義的詞彙與通知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在本公佈的規限下，通知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保持不變。

BNP PARIBAS ISSUANCE B.V.

香港，2022年1月21日